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严谨、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作出如下专项说明：

2022年度，公司没有发生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本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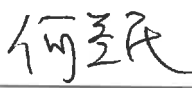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肖俊方、何益民、蔡卫华

2023年4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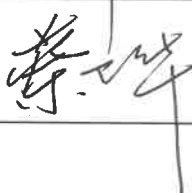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何益民： 

肖俊方： 

蔡卫华： 

2023年4月25日